

# 宗教領域中的非宗教分化： 評陳淑娟的新時代運動研究

齊偉先

南華大學應用社會學系

*Contemporary New Age Transformation in Taiwan: A Sociological Study of a New Religious Movement.* By Shu-Chuan Chen.  
Lewiston, NY: Edwin Mellen Press, 2008, 251 pages.

二十世紀中葉後，歐美社會的宗教發展呈現了新一波成長，這成長大致表現在兩個領域：一是基督教傳統中靈恩教派的興起，另一是非基督教傳統之新興教派的快速成長，其中包括了所謂的新時代(New Age)團體。這些在西方社會中發展出來的新興教派隨著跨國關係的增加，以及人口流動頻率的增高而逐漸分流至許多其他國家，在這大環境下台灣也有同樣宗教輸入的現象。陳淑娟教授這本專書，就是在此國際宗教傳播與交流的脈絡中，探討一種發生在東方社會的在地現象——新時代運動在台灣擴散及發展的在地故事。

綜觀陳淑娟的整本著作，可以理出三個論述主軸：一、討論新時代運動的特徵以及新時代運動在現代社會中的定位問題；二、以情緒研究的方法探討新時代成員在參與過程中如何建構自我認同；三、說明台灣新時代運動的發展是一種全球在地化的發展。

陳淑娟在研究一開始定位「新時代」時，一方面反省了新時代一詞所指涉的範圍，另一方面也試圖從社會功能的角度的角度，討論新時代團體的行動是否可以被定位為一種「社會運動」？在分析了新時代團體的論述內容後，作者結論出「靈性非宗教、轉化非救贖」可以用來說明紛雜多元的新時代團體的共通特徵，並藉此正當化了以「新時代」

一詞來標示多元發展中的同一性。此外，分析中作者凸顯了新時代論述中強調個體轉化的特質，認為在組織及動員模式上新時代團體雖與一般社會運動不同，但在建構自我認知及思考新的生活風格這些與個體認知轉化有關的面向上，新時代團體則與其他社運團體有相同之處。作者因而在鉅觀層次的意義上，以「新時代運動」標舉新時代團體它們在現代社會中的角色，這也為之後鉅觀層次的討論留下伏筆。

表面看來，本書上述入手的兩個提問似乎只涉及某個特殊概念的界定以及它在社會功能上的定位，但由於現代社會中出現越來越多這類異於傳統認知的新興團體，因此這入手的提問也同時反映出研究現代新興團體經常遇到的共同問題。以本書的研究對象新時代團體為例，不論在教義、活動規劃及組織型態上，它們都和傳統的宗教團體明顯的不同，但在基調上它們又與傳統認知的宗教團體類似。所以如何在多元紛雜的發展中界定出一個討論範疇，往往需要選擇一個能綜攝不同面向的切入點。由作者的討論可看出她的基本立場是認為，個體靈性轉化是掌握新時代運動的關鍵特質，也因此這個特質在後續的討論中被發展成為作者在微觀及鉅觀兩個不同層次討論的交集點。換句話說，作者在一開始定義概念及釐清研究對象時，便找到了一個巧妙的切入點作為整本書的「阿基米德點」，並在這個基礎上結構化出整個研究的架構。陳淑娟這種對新時代範疇界定及處理的操作方式，不僅對其他類宗教團體，甚至對其他新興民間團體的分析討論，都有一定的參考價值。

前述強調靈性面向的基調，促使作者在接下來的微觀分析中選擇了以情緒研究作為經驗分析的主軸。這樣的選擇是切題的：歐美社會中近年來宗教成長擴張的團體所展現的一項共同特質就是靈性訴求，不論是基督教傳統中的靈恩教派，或是非基督教傳統的新興教派（如本書的新時代團體）都是如此。所以作者將情緒研究應用在新時代運動這領域，相當適當。此外，由於現代社會中的宗教團體及宗教傳播方式與國家政治的緊密關係已大不如前，現代民主社會的發展著重的是微權力、身體政治式的宣教操作，也因此情緒議題的重要性在現代

社會的宣教論述中日益重要，情緒研究的選擇符合這個社會趨勢。由於十九世紀中期成形的宗教社會學的研究傳統，過於將焦點放在「規範」、「社會身分認同」、「社會倫理」等理性面向，因此本研究將情緒研究應用在宗教社會學是有其貢獻的，這能扭轉傳統宗教社會學過去偏重智性面向的弊病。另一方面，儘管目前研究台灣宗教的學術著作，或多或少會處理信徒的情緒議題，但真正能將情緒研究作為研究主軸而以專書的規模來論述者乃鳳毛麟角，本研究的努力足具代表性。

本書的經驗資料分析清楚地彰顯出台灣在地的新時代團體成員是如何理解自我、處理自我的情緒、並建構自我認知的過程。這樣的分析進路，也讓本書的作者在理論層次上找到了與現代性議題對話的可能，作者在討論中凸顯了這類宗教運動的現代性特質，說明新時代團體讓參與成員建構了一種自覺性的自我認知，並強調這種建構具有反思現代性的特質。討論中，作者進一步反省了Giddens的反思性概念，認為Giddens反思性意涵中自我認同的建構缺乏情緒的元素，忽略了情緒與反思性概念連結的可能。透過宗教領域的研究，作者試圖充實「反思現代性」概念的內涵，是頗具宏觀性的企圖。在微觀層次的討論最後，作者還提到了一個有趣的看法，她將新時代團體成員克服個人生命問題的個體知識生產和Giddens所提的專家知識概念類比，認為在功能的意義上，新時代運動提供了「另類的」專家知識。嚴格來說，雖然這兩種「知識」所指涉的層次並不全然相同，但這樣類比的有趣之處在於作者的討論讓人看到它與現代社會中生命政治這個議題的對話可能性。引發讀者思考一種由下而上所建立出來的生命政治論述是如何可能在現代社會中運作並發揮其影響力。

儘管陳淑娟在經驗分析中將主要的精力放在處理微觀層次的情緒問題，但她的討論也逐步將焦點引領向另一個鉅觀層面的觀察。畢竟在處理了微觀層次的情緒面向後，另一結構層次的供給面向也就隨之浮現，成為研究中無可迴避的問題。在進入第七章的網絡結構及全球化等鉅觀層次的討論時，作者提出靈性市場空間(spiritual marketplace)的想像，討論的內容扣連回書中一開始提到的社會運動的概念，

作者將靈性市場空間的結構，想像成是一個分別在三個層次上進行網路化建構的流動結構。分析中定義出靈性市場空間的動態網路結構中的節點及關係線，並說明不同組織領導人之間或成員之間的私人關係往往是組織互動關係以及建構網路節點的重要基礎。接著在另一節則將討論焦點轉向更廣的層次：全球化。作者將新時代運動在台的發展視為是全球在地化的表現，並將新時代運動由台灣輸出到其他國家及地區（如日本、馬來西亞及香港）的多方發展，視為是一種平行的全球在地化現象，試圖鬆動一般將新時代運動視為是來自「西方的」或「美國的」舶來品這種簡化的認知。整體而言，作者在鉅觀層次上的分析主軸及立論的觀點儘管清楚，但在論述的細緻度上相較於第五、六章的情緒分析則稍弱，例如章節結構的關聯性說明並不夠清楚。網路結構分析及全球化的討論確實都是結構層次上的討論，作者將這兩個主題安排在同一章（第七章）誠屬當然，但作者對其間結構關連的說明稍嫌薄弱，致使整章的主題不夠鮮明，是美中不足之處。另外，作者雖然在書中探討了台灣新世紀運動作為全球在地化的現象，但討論中並沒有說明原生地新世紀團體的特性，致使讀者無法鮮明對照出台灣新世紀運動的「在地性格」究竟為何。終致作者所言之全球在地化的「在地」特質儼然成爲一個未處理完全的論述缺口。

總體而言，陳淑娟的研究觸及了宗教社會學領域中一個深刻問題，亦即傳統宗教權力觀與現代民主政治的權力觀之間的拉扯與對抗：在現代民主政治的權力觀影響下，宗教領域內部出現了一股去宗教化的脈動，當新時代運動這些類宗教團體努力與過去重權威、強調儀式等傳統劃清界線，藉以標舉它們的非宗教性格時，也讓現代社會面臨一種新的劃界活動。這種劃界活動不只是這些類宗教團體法律屬性的認定問題，同時涉及的是一種大眾論述層次上的辨別以及其他宗教團體及類宗教團體的自我認知建構。這關乎社會如何定位宗教的論述生產，也是台灣社會重新建構宗教認知的運作，就這意義而言，本書所呈現的新時代運動，彰顯的是一種台灣社會進行再結構化的「另類」社會運動，頗爲深刻，發人省思。